

证券代码：301061

证券简称：匠心家居

公告编号：2022-008

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3月1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（临时）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》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对外投资概况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，有利于促进公司开拓国内市场和创造新的收入增长模式，公司决定与上海手取商贸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并经营合资公司“海南焕新家智能科技服务有限公司”（暂定名，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合资公司”），总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人民币，其中公司出资40万元人民币，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40%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事项在董事会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合作方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上海手取商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手取”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117MA1J41F30U

法定代表人：王芝慧

注册地：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莘砖公路668号324室

注册资本：100 万元人民币

股权结构：王芝慧占注册资本的 87%，李毅占注册资本的 10%，吴学锋占注册资本的 3%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各类工程建设活动；建设工程设计；食品经营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服装服饰及辅料、针纺织品、家具、建筑装潢材料、日用百货、灯具灯饰、床上用品、工艺品、家用电器的销售，货物或技术进出口（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），电子商务（不得从事增值电信、金融业务），商务信息咨询（除经纪），从事计算机科技、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，电脑图文设计与制作，家居用品设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经查询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上海手取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上海手取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拟设立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海南焕新家智能科技服务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）

注册地：海南省澄迈县

注册资本：100 万元人民币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股权结构：上海手取商贸有限公司占比 60%，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占比 40%

拟定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（经营类电子商务）；食品销售；住宅室内装饰装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专业设计服务；工业设计服务；图文设计制作；服装服饰零售；服装辅料、针纺织品、家具、建筑装饰材料、日用百货、灯具、照明器具、家居用品的销售；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（象牙及其制品除外）；家用电器销售；互联网销售（除

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)；信息咨询服务(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)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。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：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，以现金方式出资。

以上合资公司具体工商登记信息，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准结果为准。

四、合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甲方：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：上海手取商贸有限公司

(一) 出资情况

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整(大写：壹佰万元整)。甲方出资人民币 40 万元(肆拾万元)，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40%。乙方出资人民币 60 万元(陆拾万元)，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60%。

(二) 合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

1、合资公司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。

2、董事会由 5 人组成，甲方提名 2 名董事，乙方提名 3 名董事。公司设董事长 1 名，董事长是公司法定代表人，董事长人选由乙方提名，由董事会过半数选举产生。

3、公司不设监事会，设监事 1 名，由股东会从甲方推荐的候选人中选举。

4、公司设总经理 1 名，由乙方委派，设财务总监 1 名，由甲方委派。

(三) 违约责任

如出现违反合同的情形，在不影响相关条款中所述守约方权利的同时，违约方有义务赔偿守约方因其违约而直接且实际(但不含后果性或间接)遭受的损害、损失、费用、支出、责任和赔偿。

(四) 协议生效

本协议在审批机构颁发有关本协议的最后一个审批之日起生效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投资目的：为开拓公司国内市场，引入并学习新的业务模式，进一步促进公司的整体业务发展，增加业务收入，进而实现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目标。

(二) 投资风险：宏观经济形势、行业竞争、新业务模式、公司管理等因素可能给本次投资带来风险，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，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作，并完善内部控制流程，培养优秀的经营管理团队，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。

(三) 对公司的影响：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从长远发展角度看，有利于公司完善产业布局，更好的拓展市场空间，提高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，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的需要。

六、其他

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3月14日